

科學圖書大庫

# 相機跑天下

譯者 張志純

徐氏基金會出版

科學圖書大庫

相機跑天下

譯者 張志純



徐氏基金會出版

徐氏基金會科學圖書編譯委員會  
監修人 徐銘信 發行人 石開明

# 科學圖書大庫

版權所有



不許翻印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六月九日初版

## 相機跑天下

基本定價 2.20

譯者 張志純 前兵工工程學院教授

本書如發現裝訂錯誤或缺頁情形時，敬請「刷掛」寄回調換。謝謝惠顧。

(67)局版臺業字第1810號

出版者 臺北市徐氏基金會 臺北市郵政信箱 13-306 電話 9221763  
發行者 臺北市徐氏基金會 郵政劃撥帳戶第 15795 號 電話 9446842  
承印者 大原彩色印製有限公司 台北市武成街 35 巷 9 號 電話 3017424

# 原序

甚多攝影者的麻煩為他們對技術細節，精巧裝備，及神妙沖洗法較有興趣而不真正製作照片。若你是此等人之一，本書不是為你而寫的，雖然我希望你可能閱讀它，而且或許你將對攝影術真的是做什麼——製作照片——感到興趣。

若你攝影的主要目的為發現是否一種顯影液給你 1.85 倍勝過另一種的軟片速率，或是否 A 鏡頭能比 B 鏡頭每公厘多產生三條線，則你是一位技術家而非攝影者。本書是為攝影者而寫的，不管他是真正的初學者，僅擁有一架簡單的即景快拍相機，或者是擁有最新式複雜而高價行頭的資深專家。我希望甚至職業人士也可從本書獲益匪淺。

此不意味著我將不提及裝備，技術細節及可能甚至一點點理論，但是主要強調實用攝影術方面。若理論有幫助，我們也會運用它。若實務違反理論——你將驚奇於此情發生如何頻繁——其乃我將給你管用的忠告，我們較多關切什麼真正有用，而非什麼在理論上應該有用。

我的整個目的為顯示如何你能從攝影術中得到興趣及快樂，如何產生使你及別人愉快的照片，並指示如何你可能獲得一點利潤。

我將帶你到甚多我曾執行新聞任務的幕後。我的若干經驗可能給你照相的構想，因為新聞作業涵蓋每一方面而不像任何其他職業攝影術。除你可由我的經驗學到若干事務外，當你曉得在報紙上所看見的若干照片，如何拍攝及使其登出，你將篤定能夠有較佳的欣賞。

有些讀者可能有興趣於知道我寫一本攝影術的書的資格是什麼。我的回答是「沒有」。我不是任何學術團體的乙種會員，甲種會員或領有執照者。我也沒有通過考試的一連串證書，事實上我從未申請做一位皇家攝影學會的榮譽會員。可能被認為我在擺紳士架子，但此遠非事實。

在新聞攝影的高度競爭的世界上——尤其是為一家掛頭牌的全國性報紙如像英國的「每日快報」作業——所有表明身份的字眼不值半個便士。應徵全國性報紙的數千攝影師，被考慮者祇是能力。因此，我認為我們必須有點

WtOS / 25

東西（若它祇是手藝——你需要一個人的手藝！）以混到現在這麼久。

或許我寫本書的最佳資格為我自由自在的承認對攝影術有一種業餘的展望。我意指，雖然我是一個職業性攝影師，我也喜歡為攝影而攝影。它意味著我與英國今天一千四百萬個相機主人有很多共同之點。

若全書有一主題，它就是對攝影術的常識展望。若有以容易的方法做它而無損失，我從來不是一個要使事物困難的信徒。因是，你將發現，不像甚多有經驗的攝影師，我不完全反對帶自動曝光機構的相機——祇要它們可以信賴。

你也不會在此處發現任何細節的神奇沖洗法，諸如樹膠過鉻酸鹽，或 Mortensen 的方法；用一種木炭和浮石的混合物塗佈印片上於是以一硬橡皮搽出明亮之處。我的主要關切總是為產生一張含最大限目標興趣的照片——不是一種因其沖洗的複雜技巧而使人讚美的作品。

我認為值得在此序言中說明的最後一點為，無論我可能表示關於裝備、材料，照片，人士或任何事物的意見如何，完全是我個人的見解。它們可能有些場合由於我的愛好，憎惡及經驗而偏頗，但它們是我誠懇地信以為真的，完全不受任何商業影響力的渲染。

維克多布賴克曼

1973年，倫敦

## 譯序

Victor Blackman 為倫敦「每日快報」的明星攝影記者，他的名字在英國是家喻戶曉，因為他在「業餘攝影家」雜誌的每週特寫是人人必讀的。他是一位傑出的工作職業攝影師而心中是一個業餘攝影者，他在「My Way with a Camera」本書中告訴你，他從其豐富而瞬息萬變的經驗學到的事物。

余譯書名為「相機跑天下」而非「相機闖天下」，因自由中國已開放觀光護照，何必再闖。世界上別的國家不乏風光明媚，偉大建設及其他新奇景象，身懷本書，頸掛相機，跑遍天下，斬獲必多，投稿全國性大報或有關雜誌，定有相當可觀的報酬，充作再度跑天下的預備金也。

余有一架 Petri 35mm 測距器相機，鏡頭 Orikor 45mm f 1.9 最快速率 1 / 500 秒，係於民國 49 年在沖繩島購得，但因忙於公務及寫作，少有使用，遑論以之跑天下。68 年 9 月 15 日適逢幼兒唯慎赴美留學，特授之以壯行色，此番倒要他出去「闖天下」，而非「跑天下」矣，特誌於序末。

張志純

民國 68 年 9 月於台北市

# 目 錄

## 原 序 譯 序

|                         |    |
|-------------------------|----|
| <b>第一章 我的攝影生涯是怎樣開始的</b> | 1  |
| 第一節 首次刊登的照片             | 1  |
| 第二節 報酬的保證               | 3  |
| 第三節 攝影的歡欣與閃光粉           | 3  |
| 第四節 真正開始攝影手藝            | 5  |
| 第五節 一次大的突破              | 7  |
| 第六節 冒險一試                | 9  |
| 第七節 資格評定和頭銜             | 11 |
| <b>第二章 選一架合適的相機</b>     | 13 |
| 第一節 天下無十全十美的相機          | 13 |
| 第二節 相機種類的選擇             | 15 |
| 第三節 決定軟片的尺寸             | 15 |
| 第四節 35 mm 相機優點          | 18 |
| 第五節 相機機型的選擇             | 21 |
| 第六節 反射相機或測距器相機          | 23 |
| 第七節 閱讀相機評介              | 24 |

|                    |    |
|--------------------|----|
| 第八節 看看系統相機         | 25 |
| 第九節 測景及對焦的利器       | 26 |
| 第十節 馬達驅動軟片裝置       | 27 |
| <b>第三章 選購額外的鏡頭</b> | 29 |
| 第一節 標準鏡頭或廣角鏡頭      | 29 |
| 第二節 使用超廣角鏡頭        | 31 |
| 第三節 透視變形效應         | 36 |
| 第四節 額外長焦距          | 41 |
| 第五節 變焦鏡頭的危機        | 41 |
| 第六節 遠攝延長鏡頭         | 45 |
| 第七節 一只著名的長焦距鏡頭     | 46 |
| <b>第四章 實用曝光錶</b>   | 50 |
| 第一節 穿過鏡頭曝光錶        | 50 |
| 第二節 不用曝光錶作業        | 51 |
| 第三節 入射型測光法         | 55 |
| <b>第五章 閃光使用法</b>   | 57 |
| 第一節 不用指數的曝光        | 58 |
| 第二節 使用方法           | 61 |
| 第三節 複式閃光技術         | 61 |
| <b>第六章 軟片與沖洗</b>   | 64 |
| 第一節 沿用一種軟片型        | 64 |

|            |                   |     |             |                  |     |
|------------|-------------------|-----|-------------|------------------|-----|
| 第二節        | 大框格的優點………         | 65  | 第七節         | 拍攝兒童………          | 106 |
| 第三節        | 一種軟片一種顯影液         | 65  | 第八節         | 或多或少正式肖像…        | 108 |
| 第四節        | 試驗神妙單方………         | 67  | 第九節         | 女郎的妖冶照相……        | 111 |
| 第五節        | 技術因應環境………         | 68  | 第十節         | 為快活蹦跳………         | 117 |
| 第六節        | 底片貯存法………          | 70  |             |                  |     |
| <b>第七章</b> | <b>你的相機與你</b> ……… | 71  | <b>第十章</b>  | <b>對焦皇室</b> ………  | 120 |
| 第一節        | 使用適當照相機……         | 71  | 第一節         | 沒有檢查制度………        | 121 |
| 第二節        | 本能地作業………          | 74  | 第二節         | 困難及其原因………        | 121 |
| 第三節        | 距離判斷法………          | 76  | 第三節         | 新聞界的尤物………        | 122 |
| 第四節        | 打破傳統………           | 78  | 第四節         | 採訪特殊事件………        | 123 |
| 第五節        | 知己知彼………           | 81  | 第五節         | 倫敦的呼喚………         | 126 |
| 第六節        | 保持興趣長存……          | 82  | 第六節         | 喬治的笑話………         | 127 |
| 第七節        | 志在發表………           | 83  | 第七節         | 抓着機會………          | 128 |
| 第八節        | 參加攝影競賽……          | 84  | 第八節         | 研究無價………          | 130 |
| 第九節        | 如何得勝………           | 85  | 第九節         | 女皇也是一個人……        | 132 |
| 第十節        | 奮發才是中流砥柱…         | 87  |             |                  |     |
| <b>第八章</b> | <b>想到彩色</b> ………   | 90  | <b>第十一章</b> | <b>拍結婚照</b> ………  | 135 |
| 第一節        | 彩色濾光片的效果…         | 90  | 第一節         | 覓求非正式照片………       | 135 |
| 第二節        | 色 溫………            | 91  | 第二節         | 拍攝正式照片………        | 137 |
| 第三節        | 用日光燈拍照………         | 91  | 第三節         | 來賓及女儕相………        | 139 |
| 第四節        | 濾光片與電子閃光…         | 92  | 第四節         | 典禮攝影………          | 140 |
| 第五節        | 室內日光………           | 93  | 第五節         | 典禮之後………          | 140 |
| 第六節        | 打破法則………           | 94  | 第六節         | 天氣不好時………         | 143 |
| <b>第九章</b> | <b>以人為目標</b> ………  | 96  | <b>第十二章</b> | <b>由小明星至灰姑娘</b>  |     |
| 第一節        | 偷攝照片………           | 96  | 第一節         | 建立接觸………          | 144 |
| 第二節        | 解凍目標………           | 100 | 第二節         | 受敬愛的人物………        | 147 |
| 第三節        | 裝備選擇………           | 102 | 第三節         | 寵愛的照片………         | 147 |
| 第四節        | 看不見的攝影………         | 103 | 第四節         | 與衆不同………          | 147 |
| 第五節        | 非正式照片的法則…         | 104 | 第五節         | 業餘者的作秀照片…        | 150 |
| 第六節        | 莫怕害羞………           | 105 | 第六節         | 芭蕾舞的挑戰………        | 150 |
|            |                   |     | <b>第十三章</b> | <b>拍動物快照</b> ……… | 155 |

|                     |            |                     |            |
|---------------------|------------|---------------------|------------|
| 第一節 在老虎籠中           | 155        | 第七節 潛水              | 184        |
| 第二節 一般忠告            | 157        | 第八節 賽車              | 185        |
| <b>第十四章 空中攝影</b>    | <b>161</b> | <b>第十六章 進入新聞攝影圈</b> | <b>193</b> |
| 第一節 機會指派            | 161        | 第一節 能力的見證           | 193        |
| 第二節 裝備及技術           | 164        | 第二節 進取心的價值          | 194        |
| 第三節 跳降落傘            | 167        | 第三節 市場就是試金石         | 195        |
| 第四節 由客機上拍照          | 168        | 第四節 如何起步            | 196        |
| 第五節 邊飛邊照            | 170        | 第五節 照片後面的故事         | 197        |
| 第六節 空中作業用濾光片        | 170        | 第六節 為刊登準備照片         | 198        |
| <b>第十五章 運動及動作攝影</b> | <b>171</b> | 第七節 處理重大事件          | 199        |
| 第一節 板球              | 171        | 第八節 為本地報刊作業         | 204        |
| 第二節 網球              | 174        | 第九節 扣門艱辛            | 207        |
| 第三節 足球              | 175        | 第十節 奇怪經驗            | 208        |
| 第四節 體操              | 178        | 第十一節 如何獲得發表         | 209        |
| 第五節 游泳              | 181        | <b>第十七章 結論</b>      | <b>212</b> |
| 第六節 跳水              | 182        |                     |            |

# 第一章 我的攝影生涯是怎樣開始的

我並未從童年時代就毅然決定做一名職業攝影師。現在回憶起來，我曾經有成爲一個空軍飛行員的野心。當然，攝影一直是我最喜愛的嗜好。我還清楚地記得，我之所以最喜歡一個姑娘，僅僅因爲她是我認識的人中唯一擁有照相機者。但是，真正地對攝影發生興趣還是在我十一歲生日那天。

那天，我收到最珍貴的禮物——一架照相機。它不是什麼麗康牌或是 Contax 昂貴的牌子，僅只是從百貨公司買來的一個簡單的相機。我還清楚地記得上面標的價錢 3 先令 9 便士，在那時這些錢可以買到四包 20 支裝的香煙，或是七八品脫的啤酒。

這架相機成了我一生的轉捩點。因爲當時我仍有成爲皇家飛行員的野心，而僅將攝影術當作嗜好；但是它却點燃我對攝影無可比擬的愛好。逐漸的，我對製作相片的整個觀念開始着迷。甚至在那時候，我就很快地培養成對動作照片的偏好。我在相機的側面漆了三條擴散的線，由此我可以用在眼平線上。這種裝置用在捕捉動態事物上遠超過當時用得非常普遍的半吋平方的小圓景器。

## 第一節 首次刊登的照片

在當時，我對那種只是爲了呆板地攝取一般家庭合影而設計的慢速快門毫無辦法！但是它卻使我學習到比一般正規的攝影指南更多的，有關如何追攝動態目標的巧妙藝術。

由於同時熱愛著飛行，自然而然地，我儘可能地攝取飛機的照片。那年最令人矚目的事件是皇家空軍在北倫敦，赫頓飛機場舉行的展示會。約克公爵和公爵夫人（以後的英皇喬治五世和伊麗莎白女皇）參加過三十年代中期的一次展示會。那天，我擠過人群靠近欄杆，非常清楚地看見他們坐著一輛敞篷車通過面前。於是我就舉起我那架漆有線條的相機，等車子靠近我時按下快門，然後鏡頭跟著車身移動，直到車身全部通過背向我而駛去時，我才

放鬆快門。這不僅祇是我照的第一張皇室照片，而且也是我第一次拍新聞記者常拍的『汽車快照』。接著，我便陷入一般業餘攝影者所常犯的毛病——急於看見自己的作品在報章雜誌上發表出來！當時，我有位鄰居（一個非常聰明的年輕人）擁有一家當地的相片代理商店，專門徵求希奇古怪的相片以供其吹噓。拍攝照片的那天晚上，我將它沖洗出來，我的母親十分引以為榮，驕傲地拿給住在附近的鄰居和親友們觀賞。最後消息傳到那位代理商的耳朵裡，他立即打電話來詢問，問我願不願看到我那張照片被刊登在報紙上。

當然，我是非常希望能夠看到照片被登出來的，甚至為此我還願意給他



我第一張被刊登出的照片。是我 11 歲那年用 3 先令 9 便士相機在赫頓飛機場攝影得的。當時約克公爵和公爵夫人（以後的英皇喬治六世和女皇伊麗莎白）乘車駛過，我舉起相機，等他們幾乎和我成一直線時，按下快門。該照片曾刊登當地一家報紙和倫敦若干家晚報上。

一些錢！果然，我的作品真的出現在當地的肯特水星報上，而且附帶一篇不實和阿諛的故事，訴說一個學童如何擊敗了國際性的新聞報紙！緊跟著，由於公爵和公爵夫人是當時的新聞人物，新聞界需要大量有關他們的照片，我的那張相片被一家倫敦晚報刊登出來。同樣又被很多報紙轉載。而我卻未因此獲得一點點的報酬，甚至連軟片和沖洗都是自己挖腰包。這段經驗指出一點所有業餘攝影者均應引以為訓者，即是在自己尚不知能獲多少報酬以前，千萬不應允諾出版自己的作品。

## 第二節 報酬的保證

假如你的攝影作品被刊登出來，你有權利要求報酬。除非是參加某一項競賽，而競賽規則中指明所有參加的作品均可複製而不須計酬給予作者。即使遇此情況，如果沒有足夠的報酬，你不應參加該項放棄複製權的比賽。但是，一般比賽的得獎人常常被規定放棄複製權，此點我到認爲是不公平的。

我們姑且不討論攝影比賽免酬的作品複製問題，假如你允許你的作品不計酬勞的刊登出來，你不僅自己顯得愚昧，而且你直接的影響到了當地職業攝影師。他們努力工作藉以維生，而當地十分苛刻的編輯先生（有甚多這種編輯）却利用免費的攝影作品填滿篇幅，那麼留給職業攝影師的篇幅就少得多了。

許多業餘者都曾寫信向我抱怨，他們的作品被當地的報紙刊登出來後，報紙的編輯並沒有付予他們報酬，聲稱他們的報社一向對業餘者是不計酬勞的。這兒有個補救的辦法：打電話去問該報社的編輯；一般平常的複製費是多少？然後，以後要是再寄發你的作品時，一定要記得在作品的背面註明該作品的複製費要多少多少。你可能會怕編輯因你的作品要複製費而不考慮刊登你的作品。事實上是可能如此的，但是假如編輯雖知你的作品須要複製費而仍然決定採用它們的話，給你的感受該是多麼異乎尋常啊！我想該提醒你一聲，若是你知道了一般週報上相片的複製費是多麼少的話，你將會大吃一驚！而且一般攝影雜誌亦然。但這是公平的，你若不滿意那種水平的報酬，你就不要將作品投稿！可是一旦真刊出來了，不管那複製費多低，一定要將它取得。我想你會發現，雖然攝影雜誌對刊登作品所付不多，但絕不會主動地拒付酬金。須要小心留意的倒是那些規模小的當地報紙。

## 第三節 攝影的歡欣與閃光粉

再回顧我攝影的歷程，那架簡單的相機帶給我無可比擬的樂趣；甚至在拍闪光照相時，將它定時後，點燃閃光粉的種種均能引我入勝。但是，由於我向母親承諾。能在耶誕節拍一張全家福，而使我對於這類技巧的發展突然地停了下來。照相的當天，我將室內的燈光全部關掉因而在長時間曝光時不致影響到軟片；再將相機的快門時間定好，開始點燃閃光粉的引信；於是全家人都全神貫注地將視線放在……天哪！不是放在相機鏡頭上，而是全部都着迷地注視那點燃冒濃煙的引信上！

可沒讓他們失望，閃光粉「呼——」的一聲點燃了！但是附近聖誕節的紙製裝飾物也被點燃了。緊接下去，就看到一桶一桶的水潑來潑去，忙著救火；有一桶水沒留意將我的祖母的臉潑個正着。唉！假如當時能拍照的話，倒真是可拍出值得留念的鏡頭哩！此外幸運的我居然保全了我的相機，八成是因為那是一個許善願的季節。當然，自此以後我再也沒被允許用閃光粉來拍照了！

回想這般往事又令我想起有關約克郡郵報最著名的攝影家查理包瑞爾早年的一個故事。查理的報刊攝影生涯是從「助手」開始的，所謂「助手」是指他必須替真正的攝影師做許多瑣碎的事。其中的一項就是在攝影師要拍闪光照片時點燃閃光粉。

老手們都該還記得，整個程序是這樣的：相機固定於三腳架上，快門敞開，但是鏡頭覆著蓋子。等一切都準備好了，助手便喊「開蓋」；於是鏡頭上的蓋子便被移去，在同一時間利用瞬時引信將閃光粉點燃；然後再將鏡頭的蓋子蓋上，便拍得一張闪光照片了！若是有好幾個攝影師想拍攝同一個目標的閃光相片，很明顯地僅須引發一份閃光粉即可，查理的第一次助手任務是在田波博士被選為約克郡大主教的典禮上，所有報章雜誌的攝影記者都聚集在著名的約克大教堂的西門，想拍攝一張主教為約克城祈禱時莊嚴典雅的玉照。據說當時前往的攝影師有數十人；有的站在椅子上，背著攝影的各種裝備，一步一步地接近目標所在，甚至有的人還攀到部份記者的肩頭上。總之，是一群浩浩蕩蕩的隊伍。

那天的天色十分的暗，於是包瑞爾被指派點閃光粉的任務。他從未在同一時間替這麼多攝影師點過閃光粉，但是他知道每一次閃光粉正確效果的錫粉的份量。在查理的早年，查理常憂慮著不要出任何差錯才是，尤其是在這樣一個重要的場合。所以他仔細地點計了攝影師的人數，再計算正確的閃光粉總份量，準備了一大堆的閃光粉。當主教走近西門舉起右手祈禱上天賜福的時刻，我們的小查理便喊道：「開蓋！」並且點燃了閃光粉！

據說那次查理所造成的火災簡直比廣島原子彈的那次還要激烈；一大片濃煙地籠罩了整個會場。當煙消雲散之後，就可看到攝影師的浩大陣容整個崩潰，個個灰頭土臉的有如屠宰場的屠夫一般，奇怪的是居然無人被燒傷；低著頭在椅子和箱子的殘骸中尋找底片，相機，跌斷的三腳架等等。

而田波博士僅發呆了一會兒，接著便阻止四起詛咒查理的叫罵聲，真不愧是宅心仁厚的名宿。俟四下平靜之後，他繼續他的賜福祈禱，不在乎那群新聞記者不時因發現自己心愛相機的殘骸而詛咒的聲音的干擾。

後來，查理的「師父」平靜地向查理解釋，即使是一個以上的攝影師的拍攝閃光相片，亦不須增加光源的能量。此外，還有一個後來成為著名艦隊銜的傳奇故事想告訴各位。

在二次大戰爆發的前幾年，艦隊銜附近發生了一件轟動一時，尚在懸疑的謀殺案。某一天，報紙對該案的報導中提到警方將施行一次開棺驗屍的手續。但是警方並不希望掘墳的現場有新聞記者參與，於是將挖掘的時間安排在凌晨。不管怎樣，新聞記者們還是知道了。挖掘的那天，有六個攝影記者預先提前了一小時到達墳場，藏在該墓地的四周草叢裡。他們還預先指定其中一人在點着閃光燈泡前，發出「開蓋！」的口令，因為那時相機的快門和閃光燈尚不能同步。

當時天還是很暗，棺木漸漸地被拉上來，一陣陰森森的風呼嘯而過，說時遲那時快，祇聽到一聲「開蓋！」隨風而至，接著的瞬間便是一剎那閃光。攝影師們在得手之後，也不再深究接下去驗屍的部份，便匆匆忙忙地跑回他們各人的報社，忙著沖洗他們的底片。結果發現所攝得的鏡頭竟然是如此特殊而意趣盎然！掘墳現場圍聚棺旁的警察，掘墳工人，和政府官員，呆站在那兒，臉上微帶著驚懼，並且每個人都摘下了他們的蓋——帽子。（註：「開蓋」原文 Cap off 中，Cap 作「蓋」或「帽」解，據此 Caps off 亦可作脫帽解，照片中的諸位先生將攝影術語開蓋聽成閻王口令「脫帽」了。）

## 第四節 真正開始攝影手藝

上節所敘述的軼聞却和我自己的經歷無啥關聯。當我十四、五歲時突然發覺自己患了近視非戴眼鏡不可！我明瞭自己想做皇家飛行員的願望是絕對不能達成了。因此，我將自己的目標轉向第二項熱衷的愛好——攝影。

我在暗房裡做了三年的見習生。接著，二次大戰爆發了。十八歲那年我志願加入皇家空軍。因為我具有攝影的知識和興趣，在專長甄選時我被分到

飛機機工的職位。我真無法想像居然將我分到如此不適合的工作。在那時，我甚至在牆上釘釘子都釘不好，更別說那種在飛機上換火星塞的複雜工作。但是，我祇有硬著頭皮接下這份工作，而且還因為一些錯誤教導造成的奇蹟以及我精通全神貫注的奇技，居然在短期內晉升到較高級的裝配工的職位。

對那些有足夠勇氣飛我裝配的飛機的小伙子們，我只能說：我已經盡全力了。但是我相信他們在我修的飛機內常常可以磨練出如何「無輪」降落以及處理機件失靈的各種技巧！難道不是嗎？過了不久，我又晉升工頭，這並不可笑！因為當局可能已經明瞭我缺乏機工的能力。而我想自己雖不能做各種個別機械的工作，但是僅僅站在那兒告訴別人如何做該是不難的。

我想，大戰期間的日子僅有在緬甸和印度的那四年尚值一提。那段時間，我竭力謀得一份電影攝影員的差事，跟著轟炸機和補給運輸機出任務時拍攝空中影片。為得此職位我狠狠地撒了個大謊，吹噓自己有拍攝新聞影片的才幹和經驗！天知道，我真正所有的經驗僅僅是曾在自己一部戰前買的攝影機上裝上四卷底片罷了！但是，我擁有那種使我在短期間即能表現像一名有效機工的本能，所以很輕易地便以我對攝影機「熟諳的技巧」說服了當局。至此，我又向自己的老本行邁進一步。於是很快地我便進入新職位的情況，因而既滿足了我對飛行的狂熱，復能和「我最鍾愛的攝影」沾上個邊。

當大戰結束後，像很多人一樣，我離開了軍隊返回社會，經歷許多多的職業。包括起重機駕駛、交通站工頭，市政服務員，駕駛班教練等等，最後找一所學院當了老師。這是我較為滿意的一件工作，教的是數學，但是我仍保持那份活潑的攝影愛好。在教書的空閑時間裡，我亦開始以攝影為副業，幫別人拍婚禮紀念照、肖像、孩子們照片、宴會照、舞姿相等等。並且，我還發現想要在當地的報社刊登出自己的作品並不難，譬如像肯特水星報——曾在多年以前刊登我第一幅作品的那家報社。

我任教的那家學院是附設有中學的。任教不久，我就聽說某個漂亮的女孩輟學去當模特兒或是移民到澳洲去，或是贏得一項烹飪比賽的冠軍等類似情形的照片。她們的照片一定會被刊登出來的。我更發現，只要拍攝的目標是位年輕的可人兒，那麼該相片上報簡直不須任何理由。事實上，有許多我現在或從前的學生都曾上過報。某次，肯特水星報還曾寫過一篇專題報導的文章，介紹東南倫敦高登中學，我想該校的漂亮女生人數一定是倫敦市最多的。

當然，這其中是毫無真理可言的。我僅是想「喚」出如何能使相片被刊登出來。其實任何規模較大的女子學校，都可以提供相同數量易於刊登的照

片。注意啊！我祇說的是「女子」啊！是說錯了還是說對了呢，那群美麗的雌性往往在被刊登的機會上佔有壓倒性的優勢，無論我們這群男士有多大的成就！

唉！真不知道為什麼，甚至當我們男士創下廢古爍今登陸月球的成就時，第二天我們翻開許多許多的報章雜誌的第一頁，登月太空人的嬌妻赫赫然高踞其上。

閒話少敍，言歸正傳。若是有那位教師也想循著我的方式，以你的學生為模特兒拍攝照片投稿報社的話，千萬要記得必先得其父母的允許。以我的經驗，我是從未遭到拒絕的。但是，務必先獲得許諾。

不久以後，我發現自己有許多照片可以賣到倫敦的晚報，而不僅限于當地的報社！到那時候，我已擁有一架 Leica IIIA 和另一架  $3\frac{1}{2} \times 2\frac{1}{2}$  吋底片 TP Reflex。但是被採用的許多作品所提供的錢已足夠我去買一台 MPP 迷你新聞相機，用  $5 \times 4$  吋底片。而且我還投資一具軟片連接器，因此我祇要不須要  $5 \times 4$  吋框格時，隨時可使用 120 軟片。或許在這段時間內，我學到最重要的一課是：「攝影雜誌上之攝影作品的真正基礎是由那些相片構成的：你要適應編輯的愛好，提供他所要的相片；而不是你自認很好而他該選用的相片；否則，絕對不會被採用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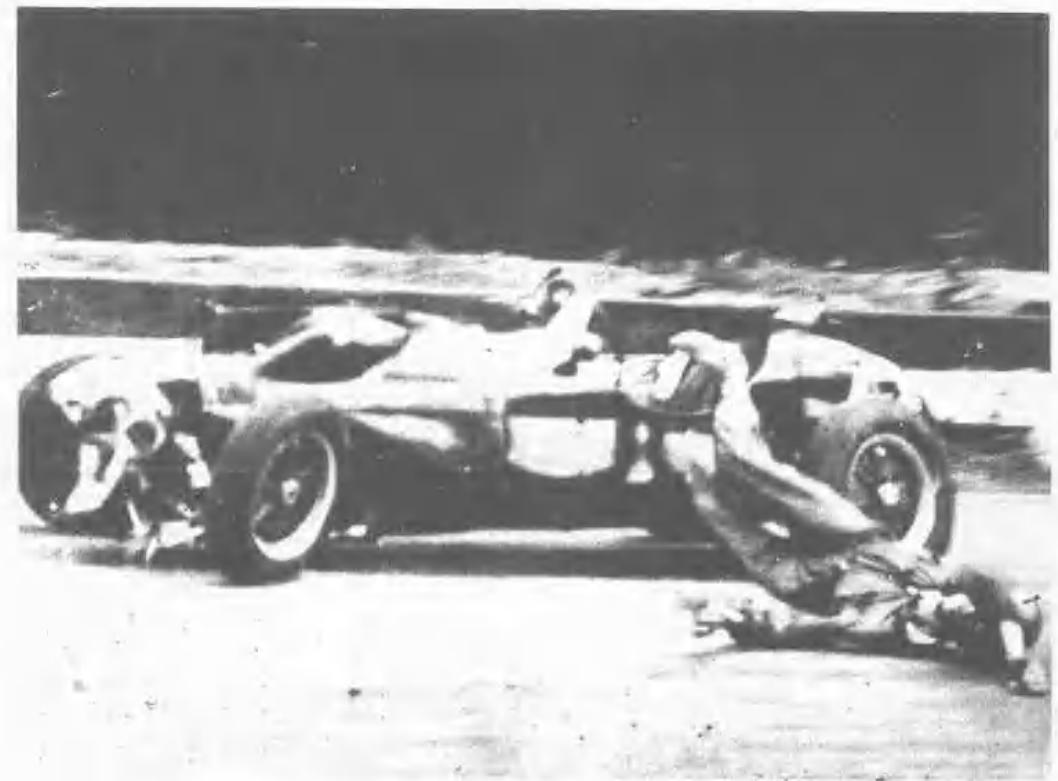
## 第五節 一次大的突破

在 1954 年，發生了一件足以改變人一生之道的事件。那年，我第一次去觀看賽車。在八月銀行節那天，雖然我非常不願意，但是仍被那位賽車迷的教師同事說服，來到了倫敦水晶宮運動場。當然我將相機也帶了去，可是到了現場，我看了初賽便體會出；賽車的鏡頭很可能是一張很棒的照片。但是絕不是從觀眾席上能拍到的。於是，我揮舞著那個人深刻印象的 MPP 相機，爬過圍牆，對那位略具懷疑的管理員打了聲招呼：「我是報社記者，祇想拍一張那些風馳電閃的騎士們的照片！」於是我就直接進入賽車場，選擇了一個轉角處，將相機安置妥當。

結果，一直都沒有一張賽車意外的鏡頭值得拍攝，直等到最後決賽時才發生；但是原來和我在一起的那些真正的攝影記者，為了避免散場時的擁擠都已先行離場了。我毅然等下去似乎是錯了。因為那次事件發生後，我定下一個必遵的守則：在規定拍攝任務未達成以前，絕對不離開現場，除非將會導致拖延複製和沖洗時間。我之所以說自己似乎錯了，是指我因此犧牲了許多

的假日，時間，而將之放在履行此一守則上。

就在那天，賽程進行至決賽的最後一圈時，領先的那輛車子突然失去控制，傾斜欲翻，將駕駛員摔出車身。那時的光線實在太差，我用的曝光是  $1/50$  秒，鏡頭光圈轉至 f 4.5，但是我知道如果運氣好，我仍可拍得一張頗具機運的照片。



一幅很不錯的相片。它將在水晶宮進行賽車的決賽最後一圈的一件失事車禍記錄下來。我將它賣給每日素描報，而且它使我步入艦隊街的新聞圈子。

攝得照相後，我找到我的朋友，很快地衝回家中的暗房，開始沖洗那卷軟片。沖洗出來，底片看起來很不賴，所以我們懶得等到軟片被風乾，就跳上汽車駛向艦隊街，在途中我朋友的妻子持著那張珍貴的軟片在後車窗外風乾。

我也不知是為什麼，糊裡糊塗地選中每日素描報那家報社，將我的照片